



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 实现广西财政新发展

全国人大代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厅长 | 黄伟京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认识新常态，适应新常态，引领新常态，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经济发展的大逻辑。”财政是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财政部门作为综合经济管理部门，必须深刻认识和准确把握新常态下财政改革发展的趋势性变化，主动适应新常态下财政工作新要求，厘清工作思路，确定工作重点，完善工作措施，做好“十二五”规划收官之年的财政经济工作，推进各项财政改革发展任务如期顺利完成。

一、全面落实稳增长

一是继续加大对重点领域和重大

项目的投资力度，充分发挥投资拉动增长的关键性作用。围绕实施“双核驱动”战略、构建“三区统筹”格局，加大对北部湾经济区、西江经济带、左右江革命老区基础设施建设和重点产业发展的投入。围绕全区公路、铁路、水运、民航、能源和水利等领域，加大资金筹措力度，确保各项基础设施建设有序推进。持续创新财政投入方式，加大对新型城镇化建设、棚户区改造、农村危房改造、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和“美丽广西·清洁乡村”的投资。

二是发挥消费稳定增长的基础性作用。促进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收入，健

全社会保障体系，营造便利、安心、放心的消费环境，让群众“能”消费、“敢”消费、“愿”消费。

三是发挥出口促进增长的支撑作用，鼓励各类企业开展进出口贸易，进一步实施市场多元化战略，着力提高出口产品质量，支持加快实施加工贸易倍增计划和出口贸易加工区建设，完善各类促进外贸有关政策措施。

四是支持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完善财政、税收政策，支持实施创新驱动战略，促进知识产权保护，增强企业创新内生动力，打通经济与科技间的通道，形成科技创新发展的强大推力。立

足广西产业企业发展需要,围绕重点产业、重大项目,支持保障引进创新创业领军人才,支持培养更多高素质应用型人才,支持深入实施人才强桂战略。支持发展互联网经济、高铁经济带、健康养老服务业等新业态,支持发展生态经济,着力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五是贯彻落实依法理财理念。认真贯彻落实新预算法及各项财政法律法规,依法依规加强财政收入征管,确保应收尽收。

二、全力推进促改革

一是积极推进预决算公开。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除涉密信息外,政府预决算支出全面细化公开到功能分类的项级科目,所有使用财政资金的部门公开本部门预决算并逐步公开到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并公开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

二是完善政府预算体系。进一步加大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的统筹力度。将政府性基金预算中用于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以及主要用于人员和机构运转的10项基金收支转入一般公共预算,确保平衡过渡。进一步提高国有资本收益上缴比例,加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力度,不断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程序,逐步细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三是实施中期财政规划。启动2016—2018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工作,强化对年度预算的约束和指导;确保各部门拟出台的增支事项,通过编制部门预算滚动规划的方式,与中期财政规划相衔接。

四是改进年度预算控制方式。实现收入预算由约束性转向预期性,强化支出预算约束。一般公共预算审核的重点由财政收支平衡状态、赤字规模向支出预算和支出政策拓展。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

五是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一般公共预算执行中如出现超收,用于化解政府债务或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如出现短收,通过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或其他预算资金、削减支出实现平衡。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如出现超收,结转下年安排;如出现短收,通过削减支出实现平衡。

六是优化转移支付结构。进一步增加自治区财政对市县一般性转移支付的规模和比例,明显增加对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境地区和贫困地区的转移支付。结合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大力清理、整合、规范专项转移支付。建立健全以客观因素法分配、竞争性分配等为主要内容的转移支付资金分配制度。

七是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全面清理结余结转资金,按规定可以收回的一律收回总预算统筹安排使用,重点投向民生改善、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等领域。健全预算编制与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相结合机制,细化预算编制,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落实部门支出主体责任,严格按照新预算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及时分配和下达预算,提高预算执行率,有效控制新增结余结转资金。

八是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自治区人民政府在科学测算的基础上,适度举借债务,市县级政府需举借债务的由自治区人民政府代为举借,乡镇政府不得举借债务。推广使用PPP模式,鼓励社会资本通过特许经营等方式,参与城市基础设施等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投资和运营。实行债务限额管理,各级政府举债不得突破自治区确定的限额。建立风险预警机制,对债务高风险地区进行风险预警和提示。

九是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逐步扩大预算绩效管理范围和增加预算绩效评价项目,逐步将预算绩效管理范围覆

盖各级预算单位和所有财政资金。着力推动各级财政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同时开展部门整体支出、市县财政支出管理和财政政策等方面的综合绩效评价,并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作为编制三年滚动财政规划、调整支出结构、完善财政政策制度和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十是全面清理规范财税优惠政策。严格按中央规定制定出台新的财税优惠政策。建立财税优惠政策清单制度、评估退出机制和举报制度,加强考核问责,严惩各类违法违规行为。

三、扎实做好调结构

一是加大农业生产支持力度。支持加快农业发展方式转变,全面落实各项强农惠农政策、实施农业可持续发展战略和支持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支持农业特色农业加快发展,加快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试点,继续推进财政扶贫开发。

二是支持推动工业转型升级。重点促进改革提升传统产业,不断做大做强园区经济,培育发展战略新兴产业,发展绿色低碳产业,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并通过创新财政投入方式,放大财政资金支持的杠杆作用。

三是支持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进一步加大旅游业发展扶持力度,加快支持生产性服务业发展和生活性服务业转型。

四、切实保障惠民生

一是深入推进教科文事业发展。加快支持实施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程、高中阶段教育突破发展工程、现代职业教育发展工程、高等教育特色化上水平工程、学前教育发展工程、教师队伍强质增量工程、教育信息化建设工程、教育扶贫富民工程等八大重点工程,支持打造广西教育升级版。研究出台改进和加强财政科研项目和管理办法,强化

知识产权应用与保护,支持基础研究、技术研究与开发、科技成果转化、科技基础条件平台建设,促进科技事业科学发展。研究建立基本公共文化服务财政保障机制,整合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积极推动文化惠民项目与群众文化需求有效对接,支持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二是扎实做好各项社会保障工作。落实各项促进就业政策,支持实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用好自治区本级农民工创业扶持专项资金。积极稳妥地推进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自治区级统筹制度,落实养老保险支出责任分担机制,继续推进实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稳步提高基本医疗保险保障水平,健全重特大疾病保障制度,扩大新农合市级统筹试点范围。坚持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部配备使用基本药物,继续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加强乡村医生培训,配合出台乡村医生养老生活补助办法。支持推进以县级公立医院为主的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食品药品监管体制改革。完善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制度,配合推进临时救助工作。

三是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积极筹措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大力支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和农村危房改造。充分利用政府购买服务、PPP模式,引导社会资本参与保障性住房建设和运营管理。大力推进棚户区改造,确保自治区2013—2017年棚户区改造规划的顺利实施,加强国家开发银行专项贷款资金管理,避免资金闲置,提高使用效益。☐

责任编辑 李丞

政府工作报告 新词新思路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

原文：在基础设施、公共事业等领域,积极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

释义：“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是在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领域建立的一种长期合作关系。通常模式是由社会资本承担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基础设施的大部分工作,并通过“使用者付费”及必要的“政府付费”获得合理投资回报;政府部门负责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价格和质量监管,以保证公共利益最大化。

背景：2014年10月24日,李克强总理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要求大力创新融资方式,积极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使社会投资和政府投资相辅相成。同年11月,财政部印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操作指南(试行)》。

【结构性减税和普遍性降费】

原文：继续实行结构性减税和普遍性降费,进一步减轻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负担。

释义：“结构性减税”是“有增有减,结构性调整”的一种税制改革方案。它既区别于全面的、大规模的减税,又不同于以往有增有减的税负调整,而是更强调有选择的减税,是为了达到特定目标而针对特定群体、特定税种来削减税负水平。

背景：2008年12月初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首次提出“结构性减税”。